

证券代码：600237

证券简称：铜峰电子 公告编号：临 2023-068

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本次监事会会议于 2023 年 12 月 18 日以书面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文件。

3、本次监事会会议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在安徽铜陵经济技术开发区铜峰工业园公司办公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

4、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

5、本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胡秀凤女士主持。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胡秀凤女士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第十届监事会选举胡秀凤女士为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胡秀凤女士简历详见公司 2023 年 12 月 12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本次对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

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调整后的激励对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作为激励对象的条件，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因此，同意公司对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进行调整。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除1名激励对象因其在本激励计划内幕信息敏感期存在公司股票交易行为公司取消其参与本激励计划的资格及5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公司拟授予其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外，公司本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192名激励对象均为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中确定的激励对象，不存在《管理办法》第八条所述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下列情形：

-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上述192名激励对象符合《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同时，本激励计划的授予条件均已成就，监事会同意以2023年12月28日为首次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192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授予895.30万股限制性股票。

特此公告。

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12月29日